

##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监事刘宏峻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，委托监事会主席袁伟行使表决权；
- 本次监事会4项议案均获通过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。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2 日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（其中：监事刘宏峻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，委托监事会主席袁伟行使表决权）。

（五）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袁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正文及年度报告摘要；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4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
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。

3、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；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4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临 2021—008 公告及上  
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。

4、关于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；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以上议案 1、2、3 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4 日

● 报备文件

监事会决议